



WO/GA/50/4
原文：英文
日期：2018年7月23日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大会

第五十届会议（第27次特别会议）
2018年9月24日至10月2日，日内瓦

关于专利法常设委员会（SCP）的报告

秘书处编拟

1. 在审议所涉期间，专利法常设委员会（SCP）举行了两届会议，即2017年12月11日至15日的第二十七届会议和2018年7月9日至12日的第二十八届会议。这两届会议均由阿根廷的达马索·帕尔多先生担任主席。
2. 在这两届会议上，SCP继续讨论以下五个议题：(i)专利权的例外与限制；(ii)专利质量，包括异议制度；(iii)专利与卫生；(iv)客户与专利顾问之间通信的保密性；和(v)技术转让。
3. 这两届会议的讨论以不同代表团提交的若干提案和秘书处编拟的文件为基础。与会代表团从不同角度讨论了这些提案和文件，交换了观点和经验，有助于推动它们对每个议题的理解。此外，两届会议期间举行的多场交流会，给成员国提供了良好的机会，使它们得以就这些议题中的每一个交流各自的观点和经验，讨论相关挑战和解决办法。
4. 具体而言，在第二十七届会议上，委员会讨论了关于从当局获得监管审批行为例外（称为“Bolar例外”）的参考文件草案，还讨论了关于“专利质量”一词和专利局检索与审查合作的问卷答复更新稿。此外，委员会继续讨论了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在充分利用专利灵活性方面受到的限制及其对于在这些国家为公共卫生目的获得负担得起的药物特别是基本药物的影响。该届会议期间，还举行了以下两次为期半天的信息交流会和四次成员国交流会：(i)为期半天的专利局检索与审查合作信息会；(ii)为期半天的关于可让公众访问的药品和疫苗专利信息状况和数据的数据库信息会；

(iii) 专利和药品获取其他相关议题交流会；(iv) 创造性评价实例和案件交流会；(v) 关于在通过国家立法落实客户和专利顾问通信保密性方面经验的成员国交流会，包括跨境议题；以及(vi) 有利于有效技术转让的专利法条款交流会。另外，秘书处介绍了关于异议和行政撤销机制的网页，见 SCP 电子论坛网页。根据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的决定，秘书处还举办了一次关于专利和相关能力建设领域立法援助的信息会议。

5. 在 SCP 第二十八届会议上，委员会讨论了关于从当局取得监管审批行为例外的参考文件第二稿，以及一项关于创造性的进一步研究。关于专利与卫生，讨论了关于在专利申请和专利中公开国际非专利名称 (INN) 的可行性研究更新稿。此外，成员国就与专利体系有关的各项议题进行了以下经验分享和信息交流：(i) 异议和行政撤销机制；(ii) 专利局检索与审查合作，包括就对应的外国申请和授权情况交流信息；(iii) 加强审查员能力；(iv) 药品和疫苗专利信息状况和数据的公众可访问数据库；(v) 关于在通过国家立法落实客户和专利顾问通信保密性方面的成员国经验，包括跨境议题；以及(vi) 有利于有效技术转让的专利法条款。关于上文第(iii)项，秘书处还介绍了关于产权组织该领域技术援助活动的报告。

6. 关于委员会的未来活动，SCP 将根据在第二十八届会议上就“未来工作”达成的一致意见进一步推进工作。委员会商定，非详尽议题清单将保持开放，以在 SCP 第二十九届会议上进一步完善和讨论。此外，委员会商定，在不损害 SCP 任务规定的前提下，下届会议上的工作将限于事实调查，现阶段不引向统一。SCP 议程上五项议题的未来工作计划如下：

(i) 关于“专利权的例外与限制”议题，委员会商定，秘书处将继续编拟关于专利保护相关专利权例外与限制的参考文件草案。秘书处将编拟一份关于研究例外的参考文件草案，提交给 SCP 第二十九届会议，在该参考文件完成编拟和介绍之后，秘书处将为 SCP 第三十届会议编拟一份关于强制许可例外的参考文件草案。两份文件均将沿袭关于从当局获得监管审批行为例外的参考文件草案的体例和结构。秘书处将请成员国为编拟参考文件草案发来任何补充意见。

(ii) 关于“专利质量，包括异议制度”议题，会议商定，秘书处将编拟关于创造性的进一步研究（第二部分），尤其注意文件 SCP/24/3（西班牙代表团的提案）第 8 段中建议的议题。还将举行为期半天的专利局检索与审查合作会议，包括就对应的外国申请和授权交流信息。另外，将举行各代表团为确保知识产权局专利授权程序质量所用方式的信息交流会，包括异议制度，以及面临的任何挑战与克服方式，同时考虑文件 SCP/28/8（捷克共和国、肯尼亚、墨西哥、新加坡和联合王国代表团的提案）附件第 7 段 a 项。委员会将继续就西班牙代表团的提案（文件 SCP/28/7）进行讨论。

(iii) 关于“专利与卫生”议题，会议决定，将就可让公众访问的有关药品和疫苗专利信息状况和数据的数据库举行为期半天的会议，同时考虑文件 SCP/24/4（非洲集团关于专利与卫生工作计划的提案）附件第 18 段和第 19 段中所提的议题。秘书处还将请与与会者分享在许可协议谈判方面的经验，尤其注意文件 SCP/24/4（非洲集团关于专利与卫生工作计划的提案）附件第 20 段 (a) 项。另外，委员会将在不损害本议程项目其他提案的前提下，继续就巴西、加拿大和瑞士代表团的提案（文件 SCP/28/9 和 9 Add.）及阿根廷、巴西和瑞士代表团的提案（SCP/28/10）进行讨论。

(iv) 关于“客户及其专利顾问之间通信的保密性”议题，SCP 商定，秘书处将更新文件 SCP/20/9（客户及其专利顾问之间通信的保密性：法律、实践及其他信息汇编）。本更新也将

反映在“客户及其专利顾问之间通信的保密性”专门网站上。秘书处将请成员国为编拟该更新文件发来任何补充意见。

(v) 关于“技术转让”议题，委员会商定，依据在 SCP 中进行的讨论，包括在信息分享会期间进行的讨论，秘书处将汇总关于有利于有效技术转让，包括公开充分性的专利法条款的信息。

7. 委员会还商定，将根据从成员国收到的资料，对涉及国家/地区专利法若干方面的信息进行更新。

8. 请产权组织大会注意“关于专利法常设委员会的报告”（文件 WO/GA/50/4）。

[文件完]